# 隆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# 《关于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支持小微企业、“三农”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的解读

一、制定基本情况和必要性

(一)隆回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4月由隆回县人民政府批准筹建的国有企业；经省市县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，6月10日通过了现场合格检查；6月22日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》；6月24日取得《营业执照》；7月1日挂牌正式营业。

#  （二）《关于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支持小微企业、“三农”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的起草是省地方金融管理局、省财政厅检查地方政府是否落实湘政办发〔2019〕64号的检查内容，是加入省再担保体系和申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前提条件。出台该文件非常必要。

# （三）我省成立了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其他县、市相继出台了该文件。

二、文件制定原由及依据

# 该文件的起草是根据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支持小微企业、“三农”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湘政办发〔2019〕64号文件的内容起草的，所有内容没有超出湘政办发〔2019〕64号文件的内容，该文件的内容经过了相关职能部门县财政局、县税务局、县人民银行主要负责人的审核同意和会签。

因此，该文件的起草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。

 隆回县财政局

 2021年7月19日